

臺中市風景區管理所編制表

職 稱	官 等	職 等	員 額	備 考
所 長	薦 任	第九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
秘 書	薦 任	第八職等	一	
課 長	薦 任	第七職等	二	
課 員	委任或 薦 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 至第七職等	三	
技 士	委任或 薦 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 至第七職等	三	
技 佐	委 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二	
辦 事 員	委 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二	
人事管理員			(一)	
會 計 員			(一)	
合 計			十四 (二)	

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